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桐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承包人（全称）：中州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桐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原老一高教导处清危及周边配套提升项目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桐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原老一高教导处清危及周边配套提升项目
2. 工程地点：桐柏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 。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1月1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01月1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达到国家或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万零贰仟叁佰柒拾捌元陆角捌分（¥：3702378.68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包工包料。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图纸会审记录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对于信誉良好的企业,免予收取履约保证金。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签订。

十、合同约定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施工企业进驻且施工准备阶段，支付合同价款的 50%；主体工程完成时，支付合同价款的 30%；项目工程验收合格并且手续齐全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17%；合同价款的 3%做为质量保证金，待质量保修期满经验收合格后无息支付。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桐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桐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公章） 承包人：中州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200MA9F3DU69Y

地址：

地址：河南省鹤壁市浚县浚州街道浚州大道与

卫河路交叉口东北角麦多商城 1 楼 106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45625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李玮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17634350999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浚县支行

账 号：

账 号：41050162700809000000